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（分包号：采购包 1）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江苏省赣榆高级中学）的（江苏省赣榆高级中学物理科学发展创新中心建设项目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）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707-DHZX-G2026-0004，分包号：采购包 1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可编程集控系统主机、可编程液晶触摸面板、智能控制开发系统、继电器控制模块、红外控制模块、电动卷帘电机、窗帘卷轨、物联网主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清远控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物联网系统线材辅配件、太空主题软膜天花、文化主题雕刻字、物理互动体验展馆力学展区文化、物理互动体验展馆光学展区文化、物理互动体验展馆电磁学展区文化、物理互动体验展馆天宫课堂主题文化、物理互动体验展馆声学展区主题文化、物理互动体验展馆门厅形象 LOGO、遮光布艺窗帘（门帘）、物理文化卷帘、物理文化墙布、墙面美化、顶面星空主题文化、顶面喷灰、墙面灯光美化、物理文化地台、顶面美化、中央空调移位、隔墙新建、强弱电改造、墙顶拆除与修复、整体保洁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南京瑞蔓诗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476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2.2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通信机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江苏格威驰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8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1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无线控制器、无线产品（无线接入点）、8口 POE 交换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

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(深圳市丰润达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14 人, 营业收入为 32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, 属于 (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);

5. (交互迎宾机器人), 属于 (工业) 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 (广东派宝机器人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6 人, 营业收入为 523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929 万元, 属于 (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);

6. (中国“天眼”模型), 属于 (工业) 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 (山东阿尔法模型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0 人, 营业收入为 2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0 万元, 属于 (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);

7. (牛顿摆展品、牛顿摆安全围栏、角动量守恒展品、麦克斯韦摆展品、牛顿分光实验(设备+试验台)、双缝干涉实验(设备+试验台)、混沌摆展品、角动量守恒互动装置、自己拉自己、最速曲线、蛇形摆、龙卷风、神奇的普氏摆、隐身屋、光纤艺术、频闪转盘、光栅动画、无弦光琴、全息立体影像、无线供电、雅各布天梯、耦合摆、电磁炮、电磁加速器、发电机与发动机、半导体温差发电、怒发冲冠、法拉第圆盘实验、美丽的光辉、电磁盘辐射实验、骑行发电比赛、回音壁、声悬浮、多普勒效应实验、克拉泥图、激光传声、共振环、噪声检测器、氢火箭发射台、离心现象、最速降线、电影原理、电磁振子、触摸声音、光纤传声、超声波测距、超声雾化), 属于 (工业) 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 (武汉大成美育科技开发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22 人, 营业收入为 170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, 属于 (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);

8. (折叠射灯、筒灯), 属于 (工业) 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 (惠州市西顿工业发展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913 人, 营业收入为 6191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0080 万元, 属于 (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);

9. (六边形 LED 组合灯具), 属于 (工业) 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 (中山市佳沅照明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 人, 营业收入为 14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36 万元, 属于 (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);

10. (仿真飞行模拟器、仿真飞行模拟软件), 属于 (工业) 行业; 投标产品

制造商为（北京小飞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11. （文化地胶铺设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河北朵拉地板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16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30日

填报说明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，所填内容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，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或填写有误，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。

3、本项目属性为货物，声明函中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。

4、中标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中标结果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